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邵嘉新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98

傳真：(02)29602334

電子信箱：AP3109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清水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中字第112220691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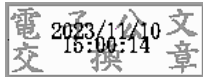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113學年度離島地區及原住民籍高級中等學校應屆畢業生升學國（市）立師範及教育大學聯合保送甄試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11月6日臺教師(二)字第112010834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簡章自即日起得於保送甄試委員會網站 (<https://abo.site.nthu.edu.tw>) 下載簡章，並請符合報考資格之學生踴躍報名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